

汕尾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告知承诺制审批表

审批号：汕环陆丰审（2021）7号

项目名称	陆丰康佳半导体光电显示及终端项目		
建设地点	陆丰市东海镇东海大道西侧厦深铁路南侧康佳产业园内	占地（建筑、营业）面积（m ² ）	占地面积 133697.95m ² ，总建筑面积 55881.63m ²
建设单位	广东康源半导体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陈建辉
联系人	陈建辉	联系电话	13927998328
项目投资（万元）	250000	环保投资（万元）	100
拟投入生产运营日期	2022年10月		
告知承诺制审批依据	生态环境部《关于做好环评审批正面清单落实工作的函》（环评函【2020】19号），《汕尾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印发汕尾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事项实施告知承诺制审批操作细则（试行）的通知》（汕环【2020】74号），实行告知承诺制审批。		
建设内容及规模	陆丰康佳半导体光电显示及终端项目建设地点位于陆丰市东海镇东海大道西侧厦深铁路南侧康佳产业园内（中心坐标为东经 115° 38' 50.372"，北纬 22° 54' 7.463"），占地面积 133697.95m ² ，总建筑面积 55881.63m ² ，主要建设内容包括 1 栋 3 层减薄线生产厂房、1 栋 4 层显示模组线生产厂房、1 栋 4 层线路板生产厂房 1 栋 19 层宿舍楼等。项目主要从事显示器件生产及销售，设计年产智能手机屏 500 万个、智能手表屏 200 万个、工控屏 100 万个、MINI LED 背光产品 10.8 万个、线路板 80 万平方米；项目劳动定员为 800 人，其中 400 人在厂内住宿，不设食堂，年工作 300 天，每天 1 班制，每班 12 小时；项目总投资 2500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00 万元。		
<p>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已经完成告知承诺制审批，请建设单位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承诺书内容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并按相关法律法规标准程序开展项目竣工验收，依法办理排污许可。</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汕尾市生态环境局（盖章） 2022年7月22日</p>			